



## 招生就业

招生工作

就业工作

## 中北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文时间:2008-09-20 00:00 点击量: 16397 作者:admin

### 中北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 二、学制

三年

#### 三、招生名额

2009年我校有58个学科专业拟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1000名左右（其中含拟接收的推免生90人），各专业均招收定向委培和自筹经费研究生。实际招生人数以国家教育部下达的招生指标数为准，招生计划在录取时，将根据报考情况在全校进行适当调整，目录中各学科、专业的招生计划数仅供参考。

#### 四、报考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者，可以报名参加教育部组织的全国统一考试：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研究生当年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生；

3、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委托培养的考生年龄可以适当放宽；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教学[2003]3号文件规定的体检要求。

-  [资料下载](#)
-  [研究生教学管理系统](#)
-  [研究生心理在线](#)
-  [院长信箱](#)
-  [考分查询](#)

(二) 经教育部批准, 我校可以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也可以接收外单位(必须具有推免资格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为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推荐免试生工作每年9月开始, 10月下旬结束。推荐免试生须在国家规定的报名期限内到报名点办理报名所有手续。

## 五、报名

(一) 网上报名: 报考2009年硕士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

1. 网上报名日期: 2008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请尽早上网登录, 避免高峰时段网络堵塞, 逾期不再补报, 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2. 考生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 教育网址: <http://yz.chsi.cn>)浏览报考须知, 按教育部、考生所在地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 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 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在上述报名日期内, 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

3. 网上报名填写报考信息时注意事项:

(1) 考生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 教育部公布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后, 考生可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生源缺额信息并根据自己的成绩再填报调剂志愿。

(2) 应试的外国语语种按招生单位的规定任选一种。

(3) 同等学力报考人员, 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4. 国家按照一区、二区、三区确定考生参加复试基本分数要求, 一区包括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等11省(市); 二区包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重庆、四川、陕西等10省(市); 三区包括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报考地处二、三区招生单位且毕业后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以下简称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就业的少数民族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或者工作单位在民族区域自治地方范围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 且申请为少数民族地区的定向或委托培养方式), 方可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目前在三区就业报考地处一、二区招生单位和目前在二区就业报考一区招生单位, 且定向或委托培养回原单位的在职考生, 均不享受照顾政策, 按招生单位所在区分数线执行。

5.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 不得再报名参加统考。否则, 将取消推免生资格, 列为统考生。

6. 现役军人报考地方或军队招生单位, 以及地方考生报考军队招生单位, 应事先认真阅读了解有关报考规定, 遵守保密规定, 按照有关规定填报报考信息。不明之处应事先与招生单位联系。

## (二) 现场确认

所有考生(免试推荐生也须现场确认)须于2008年11月10日至11月14日, 到网上报名所选择的报考点办理有关手续, 出示身份证件, 凭报名号缴纳报名费、照相, 并校对信息。请各考生对照报考条件, 不符条件者请勿报考。免试推荐生必须到推荐单位领取效验码, 凭效验码登陆网站报名。进行网报但未现场照相的考生报名无效。

山西省2009年设11个考点, 分别是中北大学、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山西医科大学、山西农业大学、山西师范大学、太原科技大学、山西财经大学、大同大学、太原市招办和运城地区招办。

### （三）报名注意事项

1、对于不符合报名条件或在报考时采取弄虚作假手段，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一经发现，不论何时，我校均有权取消其复试和录取资格；

2、通讯地址主要用于寄发准考证、录取通知书等有关材料，考生务必认真填写通讯地址（省、市、县、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姓名等），通讯地址须在2009年7月前有效。考生所填的通讯地址须详尽、准确，如因地址不详而出现投递失误等问题，我校概不负责。

## 六、考试

### （一）初试

#### 1、初试日期与地点

（1）时间：2009年1月10日至1月11日（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在1月12日进行）。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1月12日8:30至14:30）。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2）地点：在考生报名点考试。

#### 2、初试科目

考试科目：含政治理论、外语、业务课等3-4门，其中政治理论、外语、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150分）等由国家统一命题；二外、业务课由我校自行命题。政治、外语、二外分值100分，业务课分值150分（其中体育学基础综合为300分）。各科考试均为笔试，考试时间为3小时。请考生根据报考的专业选定考试科目。

### （二）复试

1、复试时间：一般为每年4月份，具体另行通知；

2、复试地点：中北大学各学院；

3、同等学力考生复试时需加试两门大学本科主干课程；

4、复试科目具体见招生专业目录；

5、复试办法另行通知。

## 七、录取

（一）我校在经过复试和政审后，根据“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录取名单；

（二）招收为委托培养的硕士研究生，必须与我校、用人单位签订委托培养协议书后方可录取。

（三）我校接受推免研究生，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可以直接与我校研招办联系安排相关事宜。

## 八、其他

（一）上述说明如与国家2009年招生文件精神不符，以国家文件为准；

（二）我校进行了培养机制改革，设立了多项奖励制度，并安排了助研、助教、助管等三助岗

位，为学生提供更多的锻炼机会。（详见附件有关文件）；

（三）经教育部批准，我校具有在港、澳、台招收研究生的资格；

（四）考生应随时关注我院网站（<http://grs.nuc.edu.cn>），我们会及时将有关招生信息在网站上予以公布。（<http://grs.nuc.edu.cn>），我们会及时将有关招生信息在网站上予以公布。

热忱欢迎各地有志之士报考中北大学硕士研究生！

招生单位：中北大学 招生单位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学院路3号

邮编：030051 招生单位代码：10110 联系电话：（0351）3922165

传真：0351-3921540 联系部门：中北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网址：<http://grs.nuc.edu.cn> E-mail：[yzb@nuc.edu.cn](mailto:yzb@nuc.edu.cn)